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guo Gold Group Limited

萬國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939)

- (1)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2) 股份拆細生效日期；
及(3) 調整本公司 2024 年購股權計劃及 2024 年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的擬議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以書面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及萬國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25 年 11 月 6 日發佈的通函（「通函」）及特別股東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知（「通知」）。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知中所列的擬議決議已於 2025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在香港干諾道西 144-151 號成基商業中心 28 樓 1 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經投票表決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上關於該擬議決議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		已投票股份數量 (約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動議待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11 月 6 日的通函「股份拆細的條件」一節所載的所有條件(「條件」)獲達成後及以此為條件，並緊隨條件獲達成日期後的第二個營業日起： (a)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中每一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普通股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 0.025 港元的普通股(「經拆細股份」)(「股份拆細」)，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有關經拆細股份彼此間將於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並享有與在股份拆細前已發行股份的相同權利及特權，且受相同限制所規限。因此，緊隨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法定股本將由(i)1,000,000,000 港元(分為 1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的普通股)更改為(ii)1,000,000,000 港元(分為 4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25 港元的普通股)；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全權認為屬必要、適宜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簽署、簽立及交付一切文件(包括於適當時加蓋本公司的公司印章)，以落實、實施並完成股份拆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c) 授權並指示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提供商、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各自採取一切必要、適當或權宜的行動以落實、實施並完成股份拆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更新本公司股東名冊以及安排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相關存檔手續)。	852,234,933 (99.99%)	16,000 (0.01%)

由於超過 50% 的投票贊成上述決議，該決議作為公司普通決議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的監票人。王志明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高明清先生、高金珠女士、王國標先生、曾偉雄先生及王昕先生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106,327,200 股，該等股份總數賦予持有人出席並就股東特別大會所提決議案進行表決的權利。據董事所知、所信，並經所有合理查詢，並無任何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棄權。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的規定，並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並棄權以贊成股東特別大會所提決議案的權利。亦無任何股東表示其擬就股東特別大會所提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棄權票。

股份拆細生效日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份拆細將於 2025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生效。經拆細股份將於 2025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開始交易。股東須注意，待股份拆細生效後，經拆細股份的股票將以金色發行，而現有的粉紅色股票將於 2026 年 1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10 分後不再用於交割、買賣、登記和結算，但仍將作為經拆細後股份的所有權憑證，按一（1）股股份獲發四（4）股經拆細股份。有關股份拆細的詳情，包括交易安排和股票的更換，請參閱相關通函。

本公司 2024 年購股權計劃及 2024 年股份獎勵計劃的調整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 2024 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授予的購股權持有人有權認購合計 10,880,000 股新股。根據 2024 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以及上市規則第 17.03(13)條，股份拆細於 2025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二）生效後，公司 2024 年購股權計劃授予的股份將共有 43,520,000 份。股份拆細亦將導致已授予購股權的行使價格及在已授予股份購股權全部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拆細股份數量按以下方式進行調整：

授予日期	股份拆細生效前		股份拆細生效後	
	尚未行使購股權所 附認購權獲悉完全 行使時，將予配發 及發行之股份數目	每股行使價 格	經調整尚未行使購 股權所附認購權獲 悉完全行使時，將 予配發及發行之拆 細股份數目	經調整的每股拆 細股份行使價
2025 年 1 月 24 日	8,750,000	HK\$13.31	35,000,000	HK\$3.3275
2025 年 3 月 20 日	2,130,000	HK\$17.80	8,520,000	HK\$4.45

本公司審計師已書面確認，上述對本公司未行使股份選擇權的調整符合(i) 2024 年購股權計劃及(ii)上市規則第 17.03(13)條的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2024 年股份獎勵計劃尚未授予任何股份獎勵。

鑒於股份拆細，對 2024 年購股權計劃和 2024 年股份獎勵計劃下，未來可授予的股份數量上限將從 95,372,720 股調整為 381,490,880 經拆細股份；同時，2024 年購股權計劃和 2024 年股份獎勵計劃下未來可授予服務提供者參與者的股份數量上限將從 30,914,816 股調整為 123,659,264 股經拆細股份。

除上述調整外，2024 年購股權計劃和 2024 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所有其他條款和條件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萬國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高明清

香港,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明清先生(主席)、高金珠女士、劉志純先生和王國標先生；非執行董事王任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偉雄先生、王志明先生和王昕先生。